

邢台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四次会议文件（5）

邢台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17 年市本级决算和全市 总决算情况的报告

——2018 年 9 月 29 日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邢台市财政局局长 郭路芳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我向会议作关于 2017 年市本级决算和全市总决算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17 年市本级和全市财政决算情况

2017 年，市本级和全市总决算均实现了收支平衡，预算执行和财政财务管理情况良好，完成了市十五届人大第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一）2017 年市本级财政决算情况

市十五届人大第一次会议审议批准的**市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为 11.1 亿元。2017 年市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15.35 亿元，占年初预算的 138.3%，同比增长 31.7%；市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完成 56.95 亿元，可比增长 5.8%。**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0.42 亿元，为年初预算的 111.5%；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9.17

亿元，同比增长 26.5%。**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75 万元，支出 30 万元，调入公共财政预算 45 万元。**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53.68 亿元，同比增长 9.4%；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4.06 亿元，同比增长 11.7%。

省财政厅批复的市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17 年市本级财政总收入 123.63 亿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5.35 亿元，上级补助 61.26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8.89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20.11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8 亿元。市本级财政总支出 116.06 亿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56.95 亿元，补助下级 43.41 亿元，债务还本和转贷支出 6.1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61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余 7.57 亿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7.57 亿元，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

省财政厅批复的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17 年市本级财政总收入 60.44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0.42 亿元，上级补助 3.71 亿元，下级上解 2.49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25.3 亿元。市本级总支出 54.32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29.17 亿元，补助下级 5.66 亿元，债务还本和转贷支出 14.11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余 6.12 亿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6.12 亿元，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

(二) 2017 年全市财政决算情况

市十五届人大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全市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为 119.8 亿元。2017 年全市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126.74 亿元，

为年初预算的 105.8%，同比增长 13.7%；全市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完成 418.52 亿元，可比增长 5%。**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27.64 亿元，为年初预算的 102.2%；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58.5 亿元，同比增长 30.3%。**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22 亿元，支出 230 万元，其余全部调入公共财政预算。**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69.93 亿元，同比增长 38.3%；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54.21 亿元，同比增长 34.9%。

省财政厅批复的全市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17 年全市财政总收入 471.15 亿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26.74 亿元，上级补助 255.01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20.26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3.48 亿元。全市财政总支出 452.92 亿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418.52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支出 17.4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2.83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余 18.23 亿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18.23 亿元。

省财政厅批复的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17 年全市基金总收入 208.91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27.64 亿元，上级补助 4.35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63.38 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185.66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158.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7.71 亿元。收支相抵后，结余 23.25 亿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23.25 亿元，实现了当年收支平衡。

二、2017 年财政运行情况

（一）财政收支稳步增长，主要指标处于全省较好位次。2017

年，按照“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的工作要求，我们切实加强财政收入形势分析与督导调度，坚持依法征收，主要财政指标位于全省较好位次。2017年，全市全部财政收入完成232.37亿元，增长19.5%，增幅居全省第三位。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126.74亿元，增长13.7%，增幅居全省第一位。

（二）认真履行财政职能，服务经济社会健康发展。2017年，全市民生领域支出339.4亿元，占公共预算支出的81.1%，比上年增加了6亿元。一是积极争取上级化解过剩产能、工业转型升级、大气和水污染防治等专项资金17亿元，支持环境综合治理，经济结构转型升级。二是推进贫困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14.3亿元，支持了扶贫产业发展。三是认真落实各项民生保障政策，连续多年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基本公共卫生补助水平。

（三）管好用好财政资金，财政管理水平显著提升。一是全面推进绩效预算管理，市本级“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算项目”三级绩效目标指标体系基本建立。二是完善预算信息公开，2017年，我市预算公开综合评分位于全省第一位。三是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研究制定了《邢台市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

（四）大力推进财政改革创新，推广实施财政性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金融化改革。我市在全省率先开展了财政性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金融化改革，研究制定了《关于推进财政性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金融化改革的意见》，进一步发挥了财政杠杆效应，拓展了政府融资渠道。截止2017年底，全市共储备PPP项目86个，设立政

府引导基金 5 支。

各位委员，2017 年，我市财政收入实现了较快增长，各项工作也取得了较好成绩。但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当前面临的困难和挑战依然较多。主要是各项刚性支出不断增加，保工资保运转压力加大，近年来个人部分经费支出增幅已超过 50%，远远超过财力增长，收支矛盾日趋尖锐。这些都需要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予以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三、下一步主要工作措施

（一）全力抓好组织收入。2018 年 1-8 月份，全市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105.73 亿元，占年计划的 76.5%，增幅 17.2%，增幅位于全省第一位。今后的几个月，我们将继续密切关注经济运行态势和政策调整方向，进一步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税种、重点企业的分析与监控，及时掌握收入情况和税源变化情况，确保税收平稳持续增长，完成全年收入计划。

（二）切实加快支出进度。认真落实《邢台市市级预算单位财政支出进度考核办法》，按月对各单位支出情况进行通报，督促加快项目建设。做好 2018 年度预算调整工作，对于支出进度慢或今年确实无法支出的项目进行调减。改进拨款方式，简化拨款手续，进一步优化拨款流程，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进度达到省考核要求。

（三）做好 2019 年预算编制工作。按照“三保一压”（保证公教人员工资足额发放；保证机关基本运转；保证民生支出需要；

压减一般性支出)的原则,科学合理安排财政资金。努力做到预算编制有的放矢、精准安排。适当调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定额标准,使预算编制更加科学规范。

(四) 认真落实财政体制改革各项任务。按照河北省总体改革部署,科学界定各级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不断理顺收入划分体制,制定市与县(区)基本公共服务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改革方案,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进一步完善市对“一县三区”财政体制,合理划分各级收入,调动各级发展经济、培植财源、增收节支的积极性。

(五) 积极构建债务风险防控机制。认真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规定,用足用好新增债务限额及存量债务置换政策。完善应急处置机制,建立《全口径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及风险隐患排查报告制度,切实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干预、早处置。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今年的经济形势复杂多变,财政预算执行面临的形势也较为严峻,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开拓创新、真抓实干,努力完成全年预算任务,为建设新时代经济强市、美丽邢台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不妥之处,请批评指正。